**四川师范大学舞蹈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

**招生复试录取办法**

根据教育部《2018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7]9号）精神以及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相关规定，结合我校、我院的实际情况，为做好我院今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舞蹈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

一、**复试对象**

凡取得我校复试资格的考生，包括：一志愿统考联考上线考生、推荐免试生、团中央支教生、调剂生（名单已在四川师范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公布）。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考生需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材料给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二、**复试工作原则**

（一）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以提高生源质量为核心，坚持全面考核，突出重点，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全面考察的基础上，加强对专业素质、实践能力、创新精神和培养潜质等方面的考核。

（二）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开、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三）坚持客观评价的原则。业务课及综合素质考核成绩均量化。

（四）复试一般以差额方式进行。

**三、复试具体时间、地点、内容、方式、要求：**

**1．报到：**

 **（1）**体检：考生可到四川师范大学医院体检，体检项目按四川省统一要求的《体检表》进行；校医院体检时间为3月29日—4月2日上午8：00－12：00（空腹、备一张一寸照片）；4月15日前将体检表交回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在四川师范大学医院体验者由该医院统一交回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3月30日，考生先到校研究生院报到，后到舞蹈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报到。到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报到需持本人《准考证》、第二代身份证（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学生证，毕业证入学时交验），扫描第二代身份证后验证指纹（不在本考点报考考生需要重新采集指纹）。

（3）考生3月30日11:00-12:00，到舞蹈学院410（成龙校区舞蹈学院大楼）报到,交复试费用，考生到学院报到须持本人《准考证》、《复试情况登记表》、学历证书原件、身份证（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学生证，毕业证入学时交验）、指纹验证单、大学期间的成绩单、已发表的科研论文及专著等材料。报到并确定专业方向。考生集中抽签，若未按时抽签者责任自负。

**2．跨专业考试：**

 跨专业考试考生，考试时间，3月30日，12:10-15:10 ， 考试地点：410。加试形式为笔试，共两门，时间共计3小时，每门满分100分（不进入复试总分的计算），其中任何一门加试科目成绩低于60分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内容：①外国舞蹈简史

②中国近现代音乐史

**3．外语复试：**参看《2018年四川师范大学硕士生招生外语复试方案》；

外语复试满分合计为20分，若外语复试成绩低于12分，则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时间：3月 30日下午15:15-17:15进行外语口语复试，

地点：舞蹈学院312会议室

内容：大学本科毕业生外语基本要求。

方式：（1）对话；（2）抽题签（英文），用英语回答或者笔试。

要求：复试小组成员现场打分，摄像或录音。

**4．笔试：**其中笔试满分为80分。复试笔试成绩低于48分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时间：3月 30日下午17:30—19:00

地点：舞蹈学院149教室

内容：笔试科目为《舞蹈艺术概论》。对于调剂考生，若复试科目已经初试，则可安排我校的初试科目对他进行复试。

要求：闭卷；2小时完成。

**5．综合面试：**满分200分（综合面试内容为专业素质和能力150分、综合素质和能力50分两部分）成绩低于120分者，为复试不合格。）

时间：3月31日上午9:00开始

地点：舞蹈学院301教室

内容：（1）专业素质和能力：a、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b、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c、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2）综合素质和能力：a、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b、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c、人文素养、心理素质；d、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要求：服装、道具、音乐等自备

**综合素质能力面试：50分**

**专业素质和能力：150分**

A.基本功跳转翻组合1个或形体展示；

B.其他舞种组合1个或声乐演唱一首(编导不考)；

C.剧目片段1个(编导必考并进行现场结构分析)；

D.即兴编创现场命题（01编导必考）；

E.音乐剧情境即兴编创现场命题（03编导必考）。

**四、复试费用**。复试120元/生，加试80元/生，体检费100元。

**五、投诉咨询电话。**

纪委监察处投诉电话：028-84760624；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投诉电话：028-84760693。

舞蹈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投诉电话：028-84483005。

**六、本办法由舞蹈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四川师范大学舞蹈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2018年3月23日**

**附件：四川师范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外语复试方案**

根据教育部2018年硕士生招生文件精神，对于经过初试符合国家规定的复试要求的考生（外语专业考生要求二外），须进行外语口语及听力复试，结合我校近几年的复试情况，特拟定以下复试方案：

一、复试小组成员：专业导师、外语学院、基础教学学院或外事处等有关专家联合组成听力、口语、笔试复试小组。

二、复试内容：大学普通本科毕业生外语基本要求。

三、复试形式：（1）对话；（2）抽题签（英文），用英语回答或者笔试。

四、外语复试成绩计算：听力、口语或笔试成绩满分合计20分，由复试小组成员现场打分。